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4,7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资金可在 12 个月内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公高科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8-013）。

一、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签署两份《华夏银行企业客户慧盈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认购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企业客户慧盈 695 号 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企业客户慧盈 698 号 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所属类型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	人民币 10,000 万元	人民币 2,700 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4.75~4.90%	4.70~4.85%
成立日	2018年4月4日	2018年4月4日
到期日	2018年10月10日	2018年7月6日
收益计算期限	189天	93天
分配日	到期日当日的22:30至24:00 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到期日当日的22:30至24:00 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机构版)D》，认购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产品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所属类型	结构性存款
投资金额	人民币2,000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4.10%
成立日	2018年3月28日
到期日	2018年5月7日
收益计算期限	40天
分配日	到期日后的两个工作日内支付理财本金及收益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对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投资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谨慎进行投资决策。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4,700 万元投资结构性存款。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机构版）D》；
- 2、《华夏银行企业客户慧盈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合同编号：1810415069500）；
- 3、《华夏银行企业客户慧盈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合同编号：1810415069800）。

特此公告。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4 日